

创新种植制度 拓展销售渠道 我省绘就旱粮产业“新版图”

□本报记者 李耀清

“我们的番薯这个月11号开始收割，今年产量很不错，亩产有1000公斤左右，收割结束后马上就种下一季番薯。”临安群益家庭农场负责人陈群告诉记者，今年他种植了100多亩“心香”小番薯，这几年效益都很好。

政策扶持鼓励产业发展

近年来，我省不少地方积极培育旱粮生产经营规模大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等现代农业经营主体，并积极推广“农业龙头企业+合作社+基地+农户”“合作社+企业+农户”等经营方式，推动旱粮规模化、产业化、集约化生产。

玉米是我省重要旱粮作物之一。去年，全省玉米种植面积74.01万亩、总产20.64万吨。在开化县星田村玉米示范基地，当地的自然条件非常适宜玉米生长。该基地通过合作社带动农户的方式，玉米种植面积近260亩。基地负责人汪国平介绍，他们大力推广应用幼耕地膜覆盖技术、轮作倒茬技术、标准化栽培技术，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增加亩产值。目前杂交玉米亩产在500公斤左右，按照今年每

创新模式提高种植效益

种粮效益低下是困扰我省旱粮发展的难题。我省旱粮生产种类繁多，除了大豆、玉米、马铃薯、番薯、小麦外，还有高粱、荞麦、绿豆、赤豆等20多种小杂粮。在发展旱粮过程中，不少地方因地制宜创新出许多高效、生态、高产的轮作模式，实现了“千斤粮万元钱”的粮经双丰收，为农民带去了“真金白银”。

在衢州市衢江区，当地充分利用有利自然条件和光热优势，实行水旱轮作，种植油菜、早稻和番薯。据当地农技人员介绍，这种轮作模式非常适合浙西水源充足的平原和丘陵地区，能较好克服农作物连作障碍，有

产销一体拓宽销售渠道

加强产销结合，是解决农民“卖难”问题，提高旱粮种植效益最直接有效的途径。近年来，我省各地政府纷纷出台举措，打品牌、闯市场，开展产销对接，扩大旱粮消费领域和范围，帮助旱粮种植基地和种植户打开销路。

在小番薯主产地临安，近年来，当地政府对小番薯实施标准化生产，对商品薯的个重、破损率、安全卫生和包装等指标制定了明确的规范，同时对产品进行分级包装，实行优质优价，注册了“天目香薯”“天目山小番薯”等商标，并积极参加各类推介会，开通

夏天正是我省玉米、番薯、花生等旱地粮油作物“当家”的时候。我省“七山一水二分田”，发展旱粮成为挖掘粮食生产潜能，稳定粮食生产能力的有力举措。近年来，我省通过推动旱粮基地建设、创新种植制度、拓展销售渠道，旱粮生产成效显著。据统计数

公斤售价5元计算，亩效益能有2500元。强有力的政策扶持是农业生产发展的导向。早在2013年，省政府就已专门出台文件，明确提出把发展旱粮生产作为我省粮食生产新的增长点和突破口，并对种植旱粮给予每亩125元的政策补贴，这对加快旱粮生产起到重要作用。除了政策带动，省财政还每年拿出1500万元资金用于省级旱粮示范基地建设。目前，我省已建成250个省级旱粮示范基地，这些基地正成为带动全省旱粮生产的有效平台。同时，我省各地也纷纷出台一系列扶持政策鼓励旱粮生产。

在诸暨，当地政府连续多年出台政策扶持旱粮产业发展，对一定规模以上的旱粮示范方给予补贴，并实施旱粮生产基地改造提

利于减少土传病害的发生，同时也提高了土壤复种指数，增加了经济效益。

在兰溪市福阳家庭农场，这里已经收获了春马铃薯。“农场每年在冬季种植春马铃薯，第二年4月收获后，改种水稻。”兰溪农业农村局农作物技术推广站有关负责人告诉记者，马铃薯和水稻水旱轮作后，病虫害明显减少，农药都少用了，春马铃薯采用地膜栽培，还能提早上市。

据悉，目前兰溪已推广“春马铃薯-水稻-秋马铃薯”“早稻-小萝卜”“鲜食春大豆-单季稻”“早稻-小萝卜-雪里蕻”等多种新型轮作模式。据了解，以“春马铃薯-水稻”种

“中国小番薯网”，不断扩大产品品牌影响力和知名度。现在临安小番薯市场批发价保持在每公斤6-8元，远高于普通小番薯，小番薯双季栽培亩效益近5000元。

而另一小番薯主产区磐安，当地积极发展订单农业，由合作社统一收购农户的番薯，并与邮政局建立合作，通过邮政统一配送番薯，把小番薯销售到全国各地，这样就保证了农户种植的小番薯不会滞销。

我省一些旱粮生产基地和企业还积极开发各类旱粮食品，迎合市场需求，拓展市

据显示，去年，我省旱粮播种面积达到486.98万亩，占全省粮食作物总播种面积的33.27%，旱粮产量121.74万吨，占当年全省粮食总产量的五分之一。旱粮已成为稳定我省粮食生产，保障粮食安全的重要力量。

升工程，对连片种植50亩以上的旱粮生产基地优先安排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同时，当地还在各乡镇建立具有地域特色的旱粮高产示范方，并将之纳入乡镇政府年度考核内容，目前已建成2.8万亩的高粱种植区。

据悉，目前，我省多功能高效型旱粮优势产区已经基本形成。玉米、大豆优势产区主要分布在钱塘江两岸优质加工和鲜销产业带以及浙中南早熟与山区鲜销区；番薯优势产区主要分布于丘陵山地等红黄壤区域；马铃薯优势产区主要分加工和鲜销两个产区，包括兰溪、义乌、金东等；蚕豌豆优势产区集中分布在上虞、慈溪、余姚、温岭等地；高粱、荞麦优势产区集中分布在义乌、诸暨、兰溪、建德、庆元等地。

植模式为例，马铃薯亩产可达3000斤左右，水稻550公斤，土地利用率高，经济效益提升显著。

省农技推广中心有关负责人介绍，近年来，我省大力推广高效种植新模式、新技术，通过粮经结合、水旱轮作等模式，提高了耕地复种指数和作物产量、品质及种植效益，实现了生态可持续发展。目前，已经形成了“浙贝母/春玉米-秋大豆旱地新三熟种植模式”“春马铃薯-水稻-秋马铃薯高效种植模式”“杂交糯高粱一种二收栽培模式”“迷你番薯-迷你番薯-蔬菜一年三熟模式”等十多种高效栽培模式。

场销路。龙爪粟是庆元县传统的旱粮品种，营养丰富，颇受城乡居民喜爱。庆元县千钟粟农业专业合作社创新开发出龙爪粟烧酒、龙爪粟面、龙爪粟汤圆等加工产品，现在合作社年产值达340万元，让从事生产的农户年均增收近6000元。

据悉，目前我省旱粮加工食品已越来越丰富，加工企业也越来越多。如海通集团、浙江银河、慈溪蔬菜、金华天元等农业龙头企业都开展旱粮的速冻、深加工业务，产品销往全国各大中城市，并出口日本和欧美等国家和地区。

我省多方协同推进龙井茶高质量发展

近年来，我省龙井茶相关职能部门、产区政府和地理标志商标注册人等多方密切配合，推出一系列新举措，持续推进龙井茶高质量发展，取得明显成效。龙井茶已成为我国产业规模最大、区域优势最强、惠及茶农最多的地理标志第一绿茶品牌。2018年，我省龙井茶生产面积110万亩，产量2.2万吨、产值43.5亿元，分别占全省茶叶总产量、总产值的11.8%和21.0%。同时，今年春季龙井茶销势全面回升，北京、山东等市场销售增幅超过20%。

协同推进商标申请使用便利化。在已有的商标管理规范基础上，我省积极探索企业申请使用龙井茶证明商标的便利化路径，率先与新昌、嵊州两个主产区签订了《龙井茶证明商标使用申请便利化工作备忘录》，在证明商标申请受理、材料初审、现场核查等方面惠及当地企业。

协同打造“品牌集群”。我省借势地方公用品牌，探索和实践“龙井茶”证明商标母品牌与“大佛”商标、“越乡”商标、“千岛湖”商标等区域子品牌之间的有机融合模式。目前，除西湖龙井外，大佛龙井、越乡龙井、千岛湖龙井已发展成为龙井茶旗下重要区域性品牌，形成了一个业界瞩目的龙井茶“品牌集群”和“品牌板块”。2019年，西湖龙井、大佛龙井的品牌价值分别达到67.40亿元、43.04亿元，位居全国茶叶区域公用品牌价值第一和第六位。

协同推进商品质量规范化。省“三农六方”相关单位联合研制了龙井茶标准实物(参考)样及其图谱，牵头实施了“龙井茶优质安全标准化生产技术集成与推广”重大农业技术协同推广项目，强化技术培训。连续4年组织开展龙井茶感官质量与标签标识使用专项监测，生产企业的依标定级和包装标签规范化水平明显提高。

协同维护证明商标专用权。市场监管部门将“龙井茶”列入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专项行动的重点保护对象，定期或不定期依法开展检查，使龙井茶处于《商标法》的有效保护之下。

协同持续举办炒制比赛传承技艺。省、市、县乃至部分乡镇每年定期或不定期举办系列龙井茶炒制比赛，如嵊州市“华发杯”越乡龙井茶炒制比赛已连续举办20届，有效促进了龙井茶传统特色保持和传承。此外，协同企业进一步压实主体责任，在获准使用龙井茶证明商标企业均需签订《龙井茶证明商标许可使用合同》基础上，于今年4月公开向社会推出了《龙井茶经营诚信公约》。

陆德彪



眼下，正是高山蔬菜种植高峰期，在海拔1200多米高的庆元县百山祖镇斋郎村，不少农民正在种植高山花菜，预计7月底即可上市，将销往云和、龙泉、莲都等地。当地农民说，目前，花菜、四季豆等高山蔬菜已经成为他们增收的“致富菜”。

谢力 摄